

债券代码：143047.SH

债券简称：17 南传 01

## 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

### 关于“17 南传 01”债券提前摘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提示：

- 回售资金发放日：2020 年 3 月 23 日
- 债权登记日：2020 年 4 月 1 日
- 债券停牌日：2020 年 4 月 2 日
- 债券摘牌日：2020 年 4 月 2 日
- 原债券到期日：2022 年 3 月 23 日

由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-2017 年 3 月 23 日发行的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，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为：2020 年 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2 月 27 日（3 个交易日内）；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：900,000 手；回售金额：9 亿元；回售资金发放日为 2020 年 3 月 23 日。2020 年 3 月 23 日，发行人对本次有效登记的“17 南传 01”债券的投资者实施回售，并支付了本年度应计利息。

因本次回售达到全额回售，且发行人未进行转售。回售实施完毕后，“17 南传 01”债券将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。

#### 一、本期债券概览

1、债券名称：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

券（第一期）。

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本期债券简称为“17南传01”，代码为“143047”。

3、发行人：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。

4、债券品种及发行规模：本期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，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发行规模为9.00亿元。

5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2856号。

6、担保情况：本期债券无担保。

7、债券形式：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。

8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.47%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3年固定不变，第3年末发行人可自主选择是否调整票面利率。

9、还本付息方式：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。每年付息一次，到期一次还本，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。

10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存续期间，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23日，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，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23日。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，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。

11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3月23日，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，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0年3月23日。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，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。

12、上市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。

13、上市日期：2017年4月6日。

14、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：2017年3月，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，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；2019年8月4日，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，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AA-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调整为AA-。

## 二、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夏君

联系电话：025-85099160

传真：025-85099301

2、主承销商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王鲁宁、刘威

联系电话：010-57783107

传真：010-57783100

3、托管人

名称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

联系人：徐瑛

电话：021-68870114

传真：021-68875802

邮政编码：200120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关于“17南传01”债券提前摘牌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0年3月24日